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召开时间：2014年6月25日14:00
2. 召开地点：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3.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 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方式
5. 出席对象：

(1)截至2014年6月1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事项

- 1、审议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
- 4、审议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审议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审议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
- 7、审议《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8、审议《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适用于累积投票制选举）；
- 9、审议公司《关于2014年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 10、审议《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财

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11、审议《聘请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2、审议《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13、审议《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上述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已分别于2014年4月25日和2014年5月29日刊登在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14、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报告内容已于2014年4月2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手续：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

2. 登记时间：2014年6月25日13：00-14：00。

3. 登记地点：锌业股份股东大会现场。

四、有关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429-2024121

公司传真：0429-2101801

邮政编码：125003

联系人：刘建平 刘采奕

2、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3、公司地址：辽宁省葫芦岛市龙港区锌厂路24号

邮政编码：125003

公司网址：www.hldxygf.com

E-mail:xy@hldxygf.com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5月28日

